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审核意见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4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4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摘牌方式购买北京租赁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通过公开竞价摘牌方式分别参与收购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挂牌转让的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租赁”）45%、36% 股权，挂牌转让底价分别为 90,405.01 万元、72,324.01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租赁股权比例由 19% 上升至 100%，北京租赁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具体情况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协议及文件。

该项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

张 成 虎 黄 国 滨 吴 宝 海 黄 珺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